

西安交通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毕业生

学位课程考试考生提示

(考试日期: 2024 年 6 月 8 日-9 日)

西安交通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2024 年 5 月 29 日

准考证下载日期

准考证下载日期：2024 年 5 月 30 日（9:00）-6 月 7 日。

考点信息

一、考点名称

陕西康桥智慧考试中心。

二、考点地址

西安市雁塔区延兴门西路 755 号国家大学科技产业园科创孵化基地 D 座 4-5 层。

三、考点导航微信二维码



西安交通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毕业生学位课程考试 考生诚信承诺书

说明	1. 此表由考生在考试前填写，进入考场时交于监考。参加外语、主干课程考试时，需各填一份。 2. 监考按考场收齐后，以准考证号由小到大顺序排序，考试结束由考务办收取。		
考生姓名		考生类别	☐ 现代远程教育（网教） ☐ 成人高等教育 ☐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
考生准考证号			
考生身份证号		考试科目	☐ 外语 / ☐ 主干课程
考生手机号码		考试日期	20 年 月 日
考生诚信考试警示 在西安交通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毕业生学位课程考试中，不遵守考场规则，有违规（违纪、作弊）行为，特别是代替他人或由他人代替考试，在考场中使用手机、智能手表等具有通讯、上网、储存功能的电子设备及具有无线电发射和接收功能的设备以及组织和参加有组织作弊的考生，依据《西安交通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毕业生申请学士学位考试考生违规处理细则》相关条款认定与处理。 对被认定为在考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不予授予学士学位。 对在考试过程中扰乱考点、考场秩序，恐吓、威胁考试工作人员的考生，将移交公安机关追究责任。			
本人郑重承诺如下： 我已详细阅读“考生诚信考试警示”内容，收到并已阅读“考生须知”、“考场规则”，现承诺一定按照上述“警示、须知、规则”的要求参加考试，严格遵守考试的各项规定，坚决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的管理，自觉遵守考试纪律，考试诚实守信，不违纪，不作弊。如有违规行为，愿意依规接受处理。 考生签名：_____ 签名日期：20 年 月 日			
以下内容由考试工作人员填写			
考生诚信鉴定 违规 特殊情况 记录	该生在参加本场考试中表现：(单选) ☐ 良好 ☐ 有违纪行为 ☐ 有作弊行为	该生在参加本场考试中有以下违规行为：(可多选) ☐ 替考 ☐ 携带电子设备 ☐ 夹带 ☐ 抄袭 ☐ 窃取他人试卷 ☐ 故意销毁试卷或考试材料 ☐ 擅自离开考场 ☐ 其他违规行为记录：	该生在参加本场考试中有下列特殊情况：(可多选) ☐ 考生身份存疑 ☐ 未携带准考证 ☐ 未携带有效身份证件 ☐ 上厕所 ☐ 医疗服务 ☐ 因病（孕）提前交卷 ☐ 要求提前交卷 ☐ 严重违规已移交考生违规处理办公室 ☐ 其他特殊情况记录：
	考场监考签名（2名）：_____ 签名日期：20 年 月 日		
	巡考签名（参与违规/特殊情况处理）：_____ 签名日期：20 年 月 日		

考生须知

1. 考生应在考试前一天了解考试地点位置,但不得进入考点。
2. 考生必须按开考时间准时进入考场,迟到者不得参加考试。
考生应于开考前 1 小时到达考试地点,开考前 20 分钟开始进入考场。
3. 考生凭本人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件(二代居民身份证或护照)参加考试,缺一不可。进入考点、考场时应主动配合证件查验和身份验证,身份验证未通过者,不得参加考试。
4. 考生进入考场后必须对号入座,入座后将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件放在桌面左上角,以便检查。考试期间考生中途不允许离开考场,不允许上厕所,考试结束前不得提前交卷离开考场。
5. 考生应自带指定的考试用品(包括:2B 铅笔、黑色签字笔或钢笔、橡皮、无存储功能的计算器)进入座位。严禁将以下物品带入座位,与考试有关的书籍、资料及其他物品,手机或智能手表等具有通讯、上网、储存功能的电子设备及具有无线电发射和接收功能的设备。如有携带禁止物品,应于考试开始前按监考员要求放置在考场指定位置,手机、电子设备必须处于关闭状态。
6. 考试期间考生应遵守考场规则,诚信考试。由他人冒名代替考试经确认的,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情节严重的追究法律责任。
7. 考试期间考生的违规行为依据《西安交通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毕业生申请学士学位考试考生违规处理细则》相关条款认定与处理。

西安交通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

本科毕业生申请学士学位考试考场规则

一、考生必须熟知本考场规则，并严格按照考场规则的规定参加考试。

二、考生必须凭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件（二代居民身份证或护照）在考试开始前 20 分钟内验证进入考场，考试开始，迟到的考生不得进入考场。

三、考生进入考场后必须对号入座。入座后将准考证和有效身份证件放在桌面左上角，以便检查。

四、考生应自带指定的考试用品（包括：2B 铅笔、黑色签字笔或钢笔、橡皮、无存储功能的计算器）进入座位。严禁将以下物品带入座位，与考试有关的书籍、资料及其他物品，手机或智能手表等具有通讯、上网、储存功能的电子设备及具有无线电发射和接收功能的设备。如有携带禁止物品，应于考试开始前按监考员要求放置在考场指定位置，手机、电子设备必须处于关闭状态。

五、考生拿到试卷后应首先核对课程、查看试卷印刷质量（字迹不清、卷面缺损、污染等），如有问题应当场举手示意，经监考人员处理确认答复后，对问题试题再进行答题。

六、考生核对试卷无误后，应按要求在试卷（试题、答题卡或纸）和草稿纸指定区域填涂和填写相关信息，若未按上述

要求操作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考生本人负责。

七、考生必须使用 2B 铅笔在答题卡（或答题纸）上正确填涂准考证号等相关信息以及客观题答案；使用黑色签字笔或钢笔作答主观题答案，字迹要工整、清楚，不得用铅笔作答，作答在试题或草稿纸上的答案无效。若未按上述要求操作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考生本人负责。

八、考生必须在开考信号发出后方可开始答题。

九、考生在考场内必须保持安静，不得吸烟，自觉维护考场正常秩序。

十、考试过程中考生不得交头接耳、做暗号、偷看、抄袭或让他人抄袭、传递答案或交换试卷、答题卡等，不得核对答案，不得由他人冒名代替考试。

十一、考试期间考生中途不允许离开考场，不允许上厕所，不能提前交卷，如交卷须在原座位等候至考试结束，考试终了时间未到不得离开考场。

十二、考试时间终了，考生应立即停止答卷，静坐原位，待监考人员收齐试卷（试题、答题卡或纸、草稿纸）后，按照监考人员指令离开考场。考生离场时应及时领回个人物品，有序离场，不得在考场附近逗留、聚集、喧哗。

十三、考生必须遵守以上考场规定，服从考试工作人员（监考、巡考等）管理，若有违反者，依据《西安交通大学高等学历继续教育本科毕业生申请学士学位考试考生违规处理细则》相关条款认定与处理。